



绍兴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201719121737

监 测 报 告

(绍)环境监测(气)字(2018)第040号

项目名称: 废气排放状况监测

委托单位: 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监测类别: 监督性监测

报告日期: 2018年05月29日



绍兴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业务专用章)



一、监测目的

韶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无组织废气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性监测。

二、监测情况

单位名称：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监测位置：详见结果表
工 况：设计处理量 200 吨（垃圾），今日处理量 210 吨。
采样时间：2018 年 5 月 21 日
采样人员：侯张明、陈俊、邱湘
样品类型：无组织废气
分析时间：2018 年 05 月 21 日
分析人员：黄阳晓、张力、张奇、陈文麟、陈唯炜、陈俊、丁炜炜
气象要素：

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hpa)	风向	风速(m/s)
2018.5.21	晴	32	1001	东南风	1.2

三、监测项目、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监测仪器	检出限
甲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GC9800 气相色谱仪	0.00003%
臭气浓度（无量纲）	GB/T 14675-1993	—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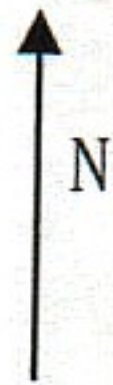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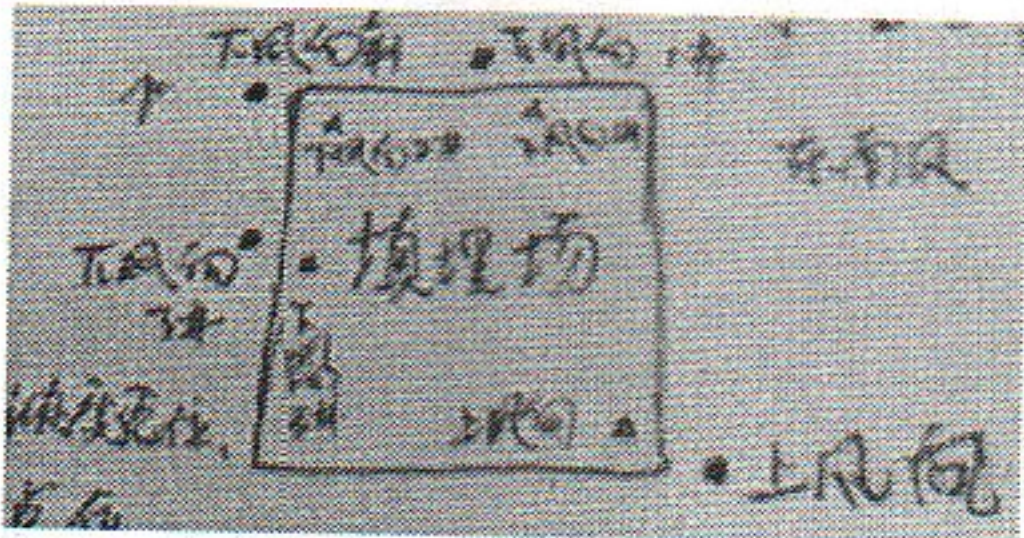
四、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填埋场上风向		填埋场下风向(1#)		填埋场下风向(2#)		填埋场下风向(3#)	
分析项目	甲烷(%)	臭气浓度	甲烷(%)	臭气浓度	甲烷(%)	臭气浓度	甲烷(%)	臭气浓度
监测结果	0.00015	<10	0.00015	13	0.00015	19	0.00015	16
标准值	0.1	30	0.1	30	0.1	30	0.1	3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因填埋场进行整改，导气管排放口全部拆除，重新进行铺设，目前不具备采样条件。

五、测点分布示意图：

- △—采样点（甲烷）
●—采样点（臭气浓度）



以下空白。
报告编写：顾微 审核：陈俊

签发：[Signature]
签发日期：2018 年 5 月 31 日
韶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业务专用章）